

沙尔利社区广场提升改造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人民政府
乙方:广跃建设有限公司



沙尔利社区广场提升改造项目合同书

甲方: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人民政府

乙方:广跃建设有限公司

就沙尔利社区广场提升改造项目,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如下:

一、项目简介

工程名称:沙尔利社区广场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乌审旗苏力德苏木

二、工程范围

本工程根据图纸及甲方要求对沙尔利社区广场提升改造项目,以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甲方要求的相关服务要求为主。

三、工程价款

1.本合同总价款含税价人民币壹佰陆拾玖万壹仟捌佰捌拾元整(¥1691880)。包含本项目所需全部园林设施、辅材、人工、机械、运输、税费、施工、种植、安装、质保期的养护维修等全部费用。

2.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实行跟踪造价,工程完工后,由造价单位出据跟踪造价书。并由双方确认的第三方审定价格作为最终的工程价款。

3. 工程结算及支付方式:

(1) 签订合同乙方提供合法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双方确认的第三方审定价款,并



由乙方提供合法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7%。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 67%。

(3) 质量保证期 2 年届满，验收合格，并由乙方提供合法发票后，付剩余 3% 价款，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

四、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约定的等级为优良工程。工程质量及施工工艺 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 施工中遇到 的其他技术问题根据工程实际协商确定。

五、 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负责配合乙方协调和解决施工现场出现的阻碍工程进度等不利因素，为施工创造便利条件。

(二)乙方职责

- 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及相应文件需求完成施工、种植绿化和安装设施设备；
- 2 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计划，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双方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
- 3、 严格按计划规范施工、 文明施工、 安全施工；
- 4、 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 5、 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地规定及施工纪律和行业 相关条例规定，抓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按照安全生产的有关标准、 规定组织施工，严防事故发生， 因安全事故或责任事故而造成的损失和影



响，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内完工，施工中按时报送工程进度报告及工程资料。

7、 施工中遇到的一切安全问题和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六、 工程完工验收

1、 依据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和国家对施工、种植绿化、设施设备的响应标准验收；

2、 工程资料按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和实际完成工程提供完善的工程资料进行验收；

3、 环境整洁方面，乙方施工完毕后作业场所恢复原貌，做到场地干净整洁，无遗留问题进行验收；

2、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在质保期 2 年内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维修维护并承担相关费用，进行验收。

七、 设备、 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维护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和产品需有产品合格证，工程质保期 按照国家有关行业标准执行。

八、 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 10%违约金。延期达到 2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 损失的，乙方有



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0%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20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 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九、不可抗力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1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其它事项

1、 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向甲方所在地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 本协议一式五份， 甲、 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签字：



2025年9月18日



签字：

武桂

合同仅限法！或签章有效
其他事宜以协议委托书为准

2025年9月18日

